

## 附件

### 唐山市市本级园地林地草地基准地价成果

#### 一、园地基准地价内涵

唐山市市本级园地基准地价内涵界定为：在唐山市市本级行政区域内，针对园地的特定权利，以园地级别为单位，评估确定各级别在平均条件下于评估基准日的平均价格水平，不含地上附着物价值。

1.权利设定：集体所有园地承包经营权和经营权，国有园地的承包经营权和经营权。

2.权利年期设定：承包经营权和经营权均设定为 30 年。

3.利用类型设定：园地按二级地类果园、其他园地设定。

4.基础设施状况设定：按照所在区域具有普遍性、适宜性的种植制度（桃树、苹果树、梨树、核桃树等）下，设定宗地外道路通达且水源保障、宗地内有基本的排水与灌溉设施条件。

5.估价期日：统一确定为 2024 年 1 月 1 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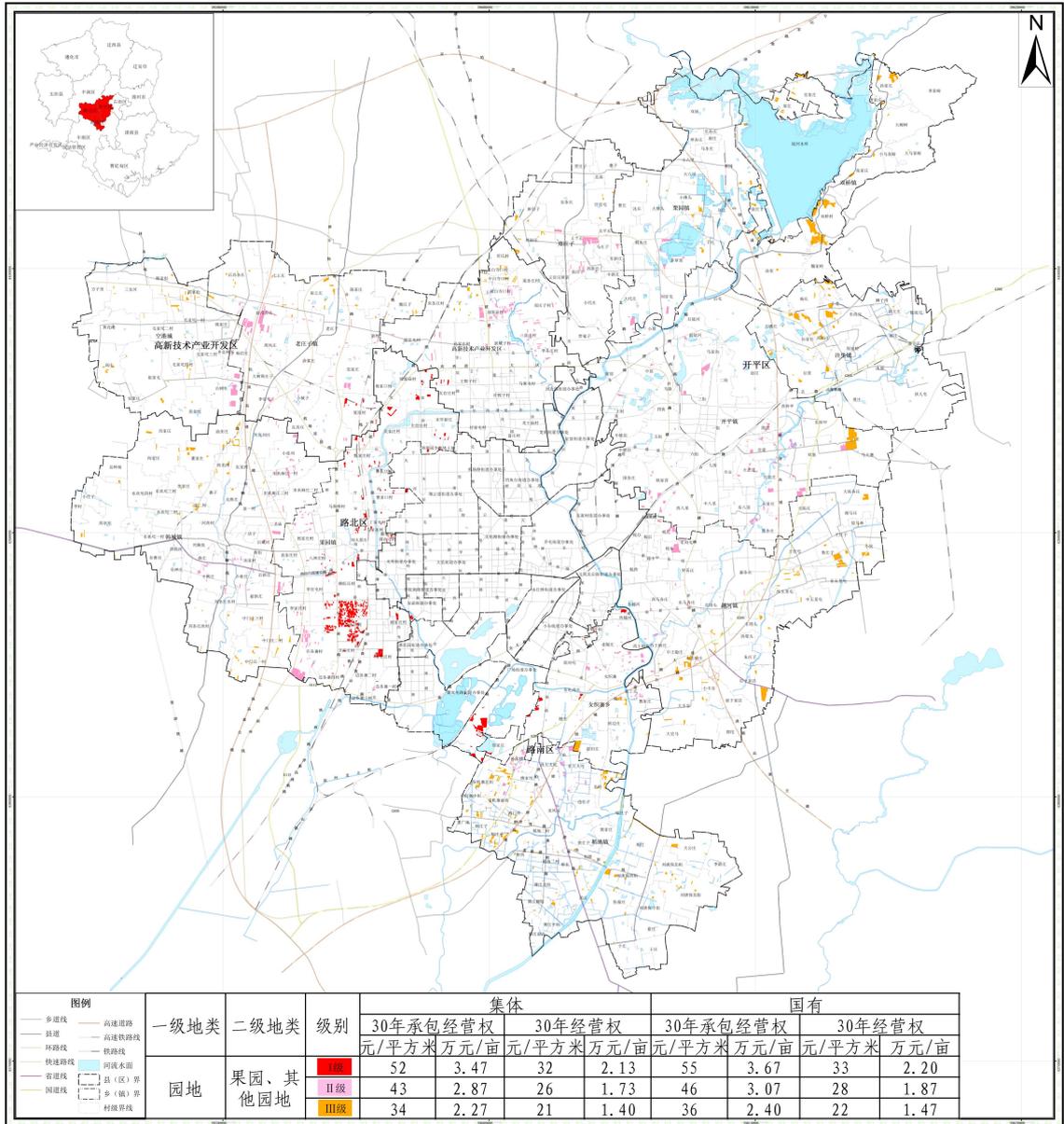
#### 二、园地基准地价表

表 1 唐山市市本级园地基准地价表

一级地类	二级地类	级别	集体				国有			
			30年承包经营权		30年经营权		30年承包经营权		30年经营权	
			元/平方米	万元/亩	元/平方米	万元/亩	元/平方米	万元/亩	元/平方米	万元/亩
园地	果园、其他园地	I级	52	3.47	32	2.13	55	3.67	33	2.20
		II级	43	2.87	26	1.73	46	3.07	28	1.87
		III级	34	2.27	21	1.40	36	2.40	22	1.47

### 三、园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

#### 唐山市市本级园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


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 
1985国家高程基准

基准日：2024年1月1日

3,000 1,500 0 3,000 米

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

#### 四、林地基准地价内涵

唐山市市本级林地基准地价内涵界定为：在唐山市市本级行政区域内，针对林地的特定权利，以林地级别为单位，评估确定各级别在平均条件下于评估基准日的平均价格水平。

1. 权利设定：集体所有林地承包经营权和经营权，国有林地承包经营权和经营权。

2. 权利年期设定：林地承包经营权和经营权均设定为 30 年。

3. 用地类型设定：林地按二级地类乔木林地、其他林地、灌木林地和竹林地设定。

4. 基本设施状况设定：按照所在区域具有普遍性、适宜性的种植制度下，设定宗地外道路通达。

5. 估价期日：统一确定为 2024 年 1 月 1 日。

6. 地上附着物情况：包含地上附着物和定着物价值，设定优势树种为速生杨，龄组为幼龄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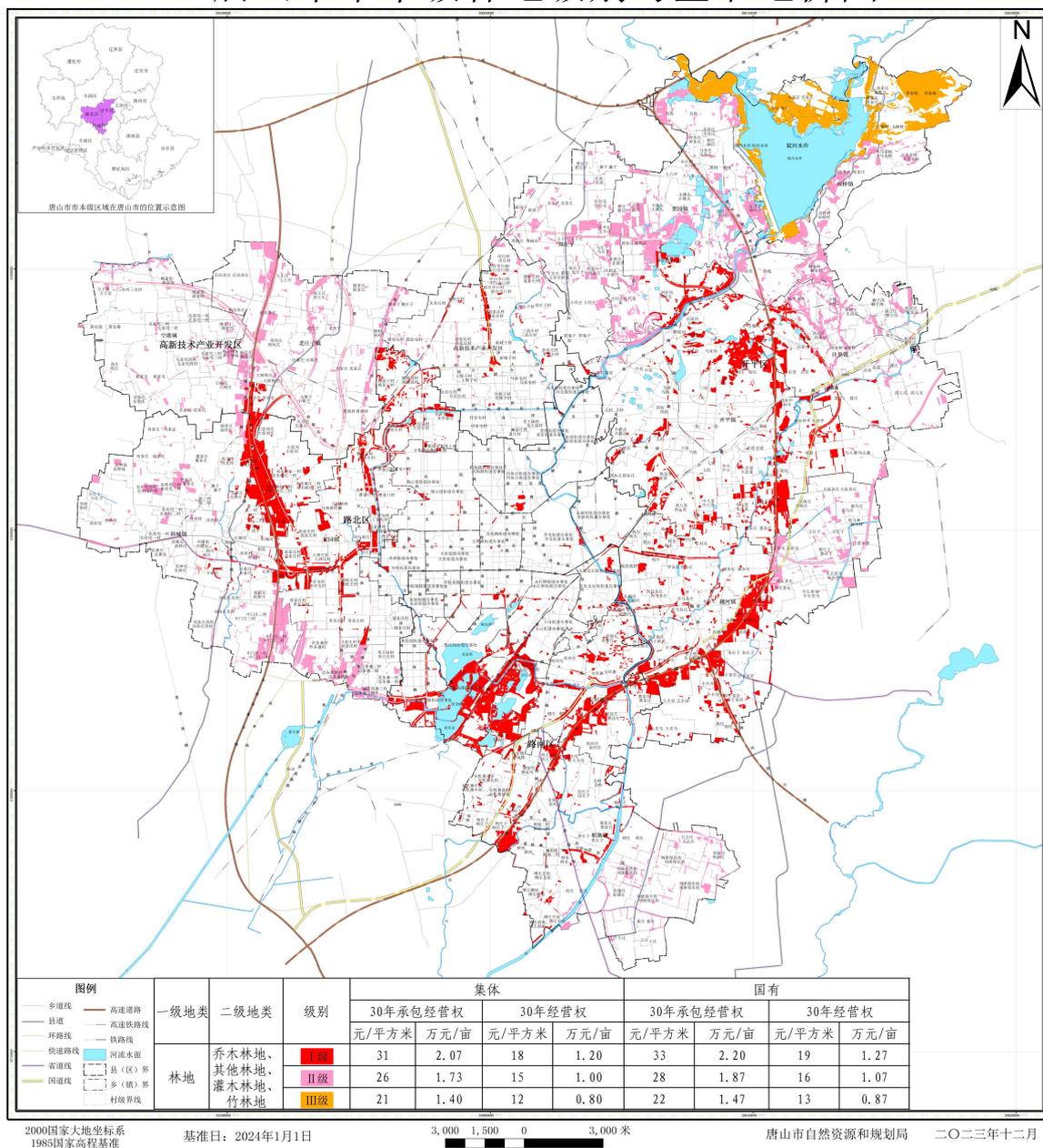
#### 五、林地基准地价表

表 2 唐山市市本级林地基准地价表

一级地类	二级地类	级别	集体				国有			
			30 年承包经营权		30 年经营权		30 年承包经营权		30 年经营权	
			元/m <sup>2</sup>	万元/亩						
林地	乔木林地、其他林地、灌木林地、竹林地	I 级	31	2.07	18	1.20	33	2.20	19	1.27
		II 级	26	1.73	15	1.00	28	1.87	16	1.07
		III 级	21	1.40	12	0.80	22	1.47	13	0.87

## 六、林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

### 唐山市市本级林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



## 七、草地基准地价内涵

唐山市市本级草地基准地价内涵界定为：在唐山市市本级行政区域内，针对草地的特定权利，以草地级别为单位，评估确定各级别在平均条件下于评估基准日的平均价格水平，不含地上附着物价值。

1. 权利设定：集体所有草地承包经营权和经营权，国有草地承包经营权和经营权。

2. 权利年期设定：草地承包经营权和经营权均设定为 30 年。

3. 利用类型设定：草地按二级地类其他草地设定。

4. 基本设施状况设定：现状尚未开发，未达到耕作利用条件，设定宗地外道路通达。

5. 估价期日：统一确定为 2024 年 1 月 1 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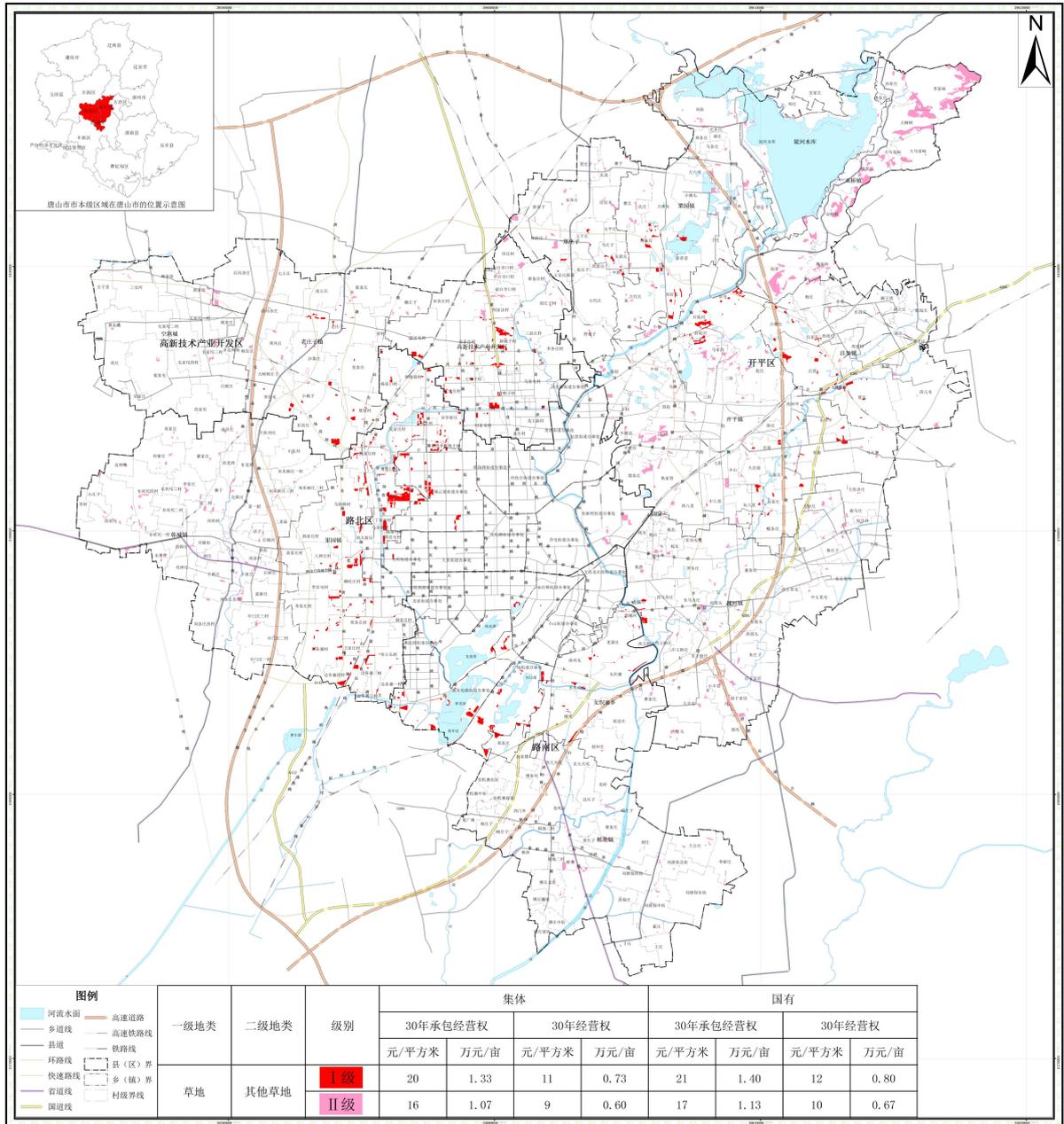
## 八、草地基准地价表

表 3 唐山市市本级草地基准地价表

一级地类	二级地类	级别	集体				国有			
			30 年承包经营权		30 年经营权		30 年承包经营权		30 年经营权	
			元/m <sup>2</sup>	万元/亩						
草地	其他草地	I 级	20	1.33	11	0.73	21	1.40	12	0.80
		II 级	16	1.07	9	0.60	17	1.13	10	0.67

## 九、草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

### 唐山市市本级草地级别与基准地价图


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基准日：2024年1月1日  
1985国家高程基准

3,000 1,500 0 3,000 米

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